

证券代码：600368

证券简称：五洲交通

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04

## 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● 重要内容提示：

1. 公司将对 2025 年第一季度至第三季度报告的相关数据进行会计差错更正，相应调减 2025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均为 40,121,051.60 元；调减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累计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均为 129,698,368.68 元；调减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累计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均为 170,682,383.05 元。

2. 本次更正仅对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、半年度和第三季度合并利润表有影响，不涉及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、合并现金流量表。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不涉及对既往年度报告数据的调整。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，对前期相关会计差错进行更正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

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对 2022 至 2024 年定期报告相关数据实施了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（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《五洲交通关于对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》〈临 2025-052〉）。基于上述更正及调整情况，公司对 2025 年开展的商贸业务开展全面自查，并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。根据财政部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——收入》以及 2025 年 12 月财政部、国务院国资委、金融监管总局与中国证监会联合印发的《关于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切实做好企业 2025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，为更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对部分商贸业务的收入确认方法由“总额法”调整为“净额法”。

### 二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

#### （一）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

本次更正涉及 2025 年第一季度、2025 年半年度、2025 年第三季度中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项目，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利润总额、净利润、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、总资产、净资产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产生影响，不会对母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，不会导致公司已披露的定期报告出现盈亏性质的改变，不影响公司盈利能力和未来发展。

## （二）对公司报表影响

公司对上述前期会计差错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，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的影响具体如下：

### 1、对 2025 年第一季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

单位：元 币种：人民币

项目	2025 年第一季度		
	更正前金额	更正金额	更正后金额
营业收入	406,706,982.45	-40,121,051.60	366,585,930.85
营业成本	191,231,133.82	-40,121,051.60	151,110,082.22

### 2、对 2025 年半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

单位：元 币种：人民币

项目	2025 年半年度		
	更正前金额	更正金额	更正后金额
营业收入	813,182,580.57	-129,698,368.68	683,484,211.89
营业成本	427,946,120.01	-129,698,368.68	298,247,751.33

### 3、对 2025 年第三季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

单位：元 币种：人民币

项目	2025 年第三季度		
	更正前金额	更正金额	更正后金额
营业收入	1,205,113,149.28	-170,682,383.05	1,034,430,766.23
营业成本	610,573,874.43	-170,682,383.05	439,891,491.38

## 三、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意见

### （一）审计委员会意见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2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了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，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、准确、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同意将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### （二）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3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，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及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，更正后能够提供更可靠的会计信息，有利于更加客观、公允反映公司经营成果，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。

## 四、其他说明

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的具体情况，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及附注》。因本次会计差错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，公司深表歉意，敬请投资者谅解。

## 五、上网公告附件

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财务报表及附注  
特此公告。

广西五洲交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
2026年4月4日